

公共管理硕士5年内“培养”千名MPA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53/2021_2022__E5_85_AC_E5_85_B1_E7_AE_A1_E7_c72_253198.htm 我省出台行政机关公务员培训规划：不参加培训者不能上岗也不得提拔 本报讯(记者梁峡林实习生邵江梅孟祥林)“今后我省将把公务员培训情况、学习成绩作为考核的内容和任职、晋升的重要依据之一，不参加培训者不能上岗，也不得提拔。”这是省上有关部门近日制定的《甘肃省“十一五”行政机关公务员培训规划》中明确规定的。此外，《规划》还明确提出今后要在全省大规模开展培训公务员活动，从而大幅度提高公务员队伍素质，特别要加大偏远地区、基层、低职务层次公务员的培训力度。 - 《规划》解读 县处级要参加3个月以上脱产培训 根据培训规划，计划在5年内对全省行政机关公务员轮训一遍，其中，县处级以上担任领导职务的公务员普遍参加累计3个月以上的脱产培训，科级以下公务员参加脱产培训每年不少于12天。同时，培训又细分为以下四类：初任培训，以公务员“应知、应会”为主要内容，培训时间不少于10天；任职培训，根据不同职务层次确定培训目标和内容，着力提高晋升职务公务员胜任工作的能力；专门业务培训，加大与业务工作相关的新思想、新理论、新知识和新技能培训；在职培训，围绕提高政府行政效能，重点抓好公共管理核心课程、法律法规、普通话等培训。5年内公务员中MPA人数达千人 结合实施西部开发战略的需要，继续协调搞好东西部对口培训，5年内实现对口培训3000人，其中省人事厅协调组织对口培训300人。着眼建设高素质公务员队伍，继续抓好学历学位等

教育培训，鼓励公务员特别是年轻公务员，积极参加有关学历学位教育，稳步推进公共管理硕士(MPA)专业学位教育，改善公务员队伍的学历学位结构，5年内使我省公务员队伍中公共管理硕士(MPA)专业学位在读人数达到1000人。培训考核是任职晋升重要依据 为保障公务员培训工作的开展，要进一步加强培训制度建设，建立健全培训考试、考核制度，把公务员培训情况、学习成绩作为考核的内容和任职、晋升的重要依据之一。建立健全培训约束激励机制，做到不培训不上岗、不培训不提拔。同时，建立健全培训班制度，严格审批制度，严禁举办以盈利为目的的培训班，坚决制止乱办班、乱收费、乱发证行为，维护公务员培训的严肃性和纪律性，加大监督检查力度，坚决纠正违法违纪行为，对造成严重后果的，要依法追究单位领导和当事人的责任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www.100test.com